证券代码：601139 证券简称：深圳燃气 公告编号：2025-020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2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5月23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梅坳一路268号深燃大厦十四楼第7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23日

至2025年5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	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
5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7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另行刊登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将不迟于2025年5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

2、特别决议议案：不适用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5、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139	深圳燃气	2025/5/1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的授权代理人须持身份证、委托人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坳一路268号深燃大厦

邮编：518049

电话，0755-83601139，传真：0755-88660880

联系人：谢国清、郭鎏辉

邮箱：xgq@szgas.com.cn

(三)登记时间

2025年5月19日至2025年5月20日之间，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

六、其他事项

请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议现场。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5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7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139 证券简称：深圳燃气 公告编号：2025-021

债券代码：113067 债券简称：燃23转债

深圳燃气关于“燃23转债”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燃23转债”本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期间从2025年4月7日起算，截至2025年4月23日，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价在连续13个交易日中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6.43元/股)，若未来连续17个交易日内有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6.43元/股，预计将触发“燃23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公司将于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当日召开董事会决定是否行使“燃23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1354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3年7月27日发行了3,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00,000万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188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30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18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燃23转债”，债券代码“113067”。“燃23转债”转股期起止日为2024年2月2日至2029年7月26日，最新转股价格为7.56元/股。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可能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1、修正条件及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内，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在决定是否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修正时，遵守诚实信用的原则，不得误导投资者或者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由保荐人在持续督导期内对上述行为予以监督。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且同时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以及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燃23转债”本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期间从2025年4月7日起算，截至2025年4月23日，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价在连续13个交易日中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6.43元/股)，若未来连续17个交易日内有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6.43元/股，预计将触发“燃23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当日召开董事会决定是否行使“燃23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1139 证券简称：深圳燃气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7,513,035,670.69	6,862,512,498.65	9.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040,865.02	275,678,322.80	-15.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8,930,689.41	269,393,264.85	-15.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444,143.91	198,760,080.04	-438.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0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9	-22.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	1.88	减少0.3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5,097,699,846.54	45,220,839,980.55	-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5,795,144,341.89	15,560,402,400.56	1.5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59,490.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208,899.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09,067.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83,357.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65,788.86	
合计	4,110,175.61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82	主要是本报告期存货等营运资金占用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6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	1,153,583,786	40.10	0	无	0
香港中华煤气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70,610,934	16.36	0	无	0
港华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7,500,792	9.30	0	无	0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8,045,449	8.97	0	无	0
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774,791	4.13	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27,458,870	0.95	0	未知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未知	26,100,000	0.91	0	未知	未知
香港中华煤气(深圳)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3,530,468	0.82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20,985,311	0.73	0	未知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4,160,000	0.49	0	未知	未知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153,583,786			人民币普通股	1,153,583,786	
香港中华煤气投资有限公司	470,610,934			人民币普通股	470,610,934	
港华投资有限公司	267,500,792			人民币普通股	267,500,792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58,045,449			人民币普通股	258,045,449	
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	118,774,791			人民币普通股	118,774,79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7,458,870			人民币普通股	27,458,87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26,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100,000	
香港中华煤气(深圳)有限公司	23,530,468			人民币普通股	23,530,46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0,985,311			人民币普通股	20,985,31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1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16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国资委持有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香港中华煤气投资有限公司、港华投资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华煤气(深圳)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香港中华煤气有限公司；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751,304万元，同比增加9.48%，主要是燃气批发收入增加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304万元，同比减少15.47%，主要是智慧服务业务及综合能源业务利润减少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2,893万元，同比减少15.02%。

天然气销售量16.35亿立方米，较上年同期13.07亿立方米增长25.10%。其中管道天然气销售量12.53亿立方米，较上年同期11.71亿立方米增长7.00%；天然气批发量3.82亿立方米，较上年同期1.36亿立方米增长180.88%。管道天然气按用户类型分，大湾区城市燃气销售量3.96亿立方米，较上年同期3.57亿立方米增长10.92%；其他地区城市燃气销售量5.86亿立方米，较上年同期5.62亿立方米增长4.27%；电厂销售量2.72亿立方米，较上年同期2.52亿立方米增长7.94%。

天然气代输气量1.90亿立方米，较上年同期1.70亿立方米增长11.76%。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83,494,223.15	5,711,531,768.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54,149,321.58	443,816,589.00
应收账款	4,733,385,188.36	3,963,141,806.28
应收款项融资	160,746,837.71	138,167,374.05
预付款项	1,158,952,070.82	964,085,487.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67,018,871.31	165,441,219.48
其中：应收利息	2,369,482.59	2,369,482.59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97,984,815.54	1,101,021,202.9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57,375.92	6,834,029.5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4,827,000.00	64,827,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368,308,737.12	549,386,829.68
流动资产合计	12,989,024,441.51	13,108,253,307.3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37,190,229.86	338,502,346.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68,233,336.36	1,568,233,336.3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092,186,976.27	18,208,626,512.88
在建工程	5,052,757,129.99	5,042,352,209.2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5,665,749.04	123,393,281.85
无形资产	2,100,678,078.16	2,103,512,906.4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3,297,782,070.18	3,297,782,070.18
长期待摊费用	1,152,509,135.80	1,012,821,904.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6,758,684.65	204,691,483.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4,914,014.72	212,670,621.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108,675,405.03	32,112,586,673.24
资产总计	45,097,699,846.54	45,220,839,980.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87,043,836.66	5,055,705,413.9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4,273,719.92	38,681,133.24
应付账款	4,492,146,823.27	4,410,050,418.6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817,197,868.99	2,409,422,995.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97,760,200.52	538,698,212.26
应交税费	349,366,530.49	277,247,303.54
其他应付款	929,523,629.68	1,189,274,898.06
其中：应付利息	29,396,925.73	10,564,359.46
应付股利	10,538,668.71	6,683,448.5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9,625,872.15	180,331,174.87
其他流动负债	3,007,615,929.22	5,708,608,450.52
流动负债合计	16,424,554,410.90	19,808,020,000.7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176,773,126.38	2,156,397,046.90
应付债券	6,895,657,152.60	3,875,152,423.8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6,435,793.16	104,421,810.66
长期应付款	45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1,995.60	6,082,433.71
递延收益	468,762,719.28	474,321,329.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6,090,171.39	431,452,226.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74,180,958.41	7,047,827,271.39
负债合计	26,498,735,369.31	26,855,847,272.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76,740,540.00	2,876,740,144.00
其他权益工具	224,022,849.39	224,023,073.4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55,695,857.75	1,955,693,136.8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39,290,776.91	1,140,331,590.13
专项储备	18,163,262.41	15,424,265.75
盈余公积	1,063,117,989.05	1,063,117,989.0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518,113,066.38	8,285,072,201.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795,144,341.89	15,560,402,400.56
少数股东权益	2,803,820,135.34	2,804,590,307.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598,964,477.23	18,364,992,708.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5,097,699,846.54	45,220,839,980.55

公司负责人：王文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阳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竞斌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7,513,035,670.69	6,862,512,498.65
其中：营业收入	7,513,035,670.69	6,862,512,498.6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197,489,983.73	6,505,730,526.60
其中：营业成本	6,509,155,301.83	5,820,750,832.1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989,135.65	18,883,927.78
销售费用	345,003,677.41	344,737,841.29
管理费用	118,474,231.89	82,987,398.92
研发费用	138,593,756.33	158,146,298.58
财务费用	71,273,880.62	80,224,227.93
其中：利息费用	63,581,896.25	81,868,151.84
利息收入	8,704,255.13	10,285,650.96
加：其他收益	15,783,637.85	16,129,352.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97,448.19	3,263,458.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443,507.04	3,056,600.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05,947.16	2,589,379.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495,198.63	-508,240.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9,490.5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9,375,515.05	378,255,921.87
加：营业外收入	2,756,434.17	4,473,859.05
减：营业外支出	5,565,502.15	7,466,195.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6,566,447.07	375,263,585.57
减：所得税费用	90,954,233.83	59,758,355.4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5,612,213.24	315,505,230.0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5,612,213.24	315,505,230.0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3,040,865.02	275,678,322.8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71,348.22	39,826,907.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67,610.80	672,783.0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40,813.22	343,119.36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40,813.22	343,119.3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40,813.22	343,119.36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6,797.58	329,663.70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4,344,602.44	316,178,013.1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2,000,051.80	276,021,442.1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344,550.64	40,156,570.9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王文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阳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竞斌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32,543,545.91	6,596,753,237.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14,572.61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216,035.76	190,889,146.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45,574,154.28	6,787,642,384.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36,570,713.63	5,385,987,056.0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7,030,184.02	786,670,686.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2,193,655.80	181,844,422.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3,223,744.74	234,380,139.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19,018,298.19	6,588,882,304.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444,143.91	198,760,080.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50,383.48	206,857.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33,102.00	81,491.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4.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85,670.40	77,288,349.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0,998,667.68	980,948,238.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649,036.82	77,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919,954.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9,647,704.50	1,097,868,192.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9,862,034.10	-1,020,579,843.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401,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3,401,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83,085,254.49	2,117,527,525.1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83,085,254.49	6,630,928,525.1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23,153,914.68	785,619,678.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787,980.57	131,910,333.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362,854.77	131,910,333.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7,427,121.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58,941,895.25	5,424,957,132.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143,359.24	1,205,971,392.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5,726.90	-3,110,372.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9,558,545.67	381,041,256.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51,058,297.09	5,764,496,194.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51,499,751.42	6,145,537,451.55

公司负责人：王文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阳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竞斌

(三) 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

公司代码：600035 公司简称：楚天高速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定，母公司2024年度实现净利润515,384,510.82元，按提至公司注册资本的5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843,516.14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51,538,451.08元。

经董事会审议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70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610,115,90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73,719,703.17元(含税)，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5.66%。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楚天高速	600035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琳	程勇
联系地址	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大道26号湖北国展中心广场东塔23—24层	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大道26号湖北国展中心广场东塔23—24层
电话	027-87576667	027-87576667
传真	027-87576667	027-87576667
电子信箱	600035@hbctgs.com	600035@hbctgs.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我国高速公路建设起步相对较晚，但整体发展较快。根据交通运输部《2023年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统计公报》，截至2023年末我国高速公路总里程18.36万公里，位居全球第一。随着国内高速公路建设布局日趋完善，高速公路路网也呈现出区域性特征，即中东部路网建设基本成型，资产增速明显降低，新建项目以加密或改扩建工程为主；西部地区建设步伐不断加快，路网规模持续提升。我国经营性高速公路主要以BOT的方式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但受限于投资建设成本高企、平行路段分流、偏远地区车流量不达预期等因素影响，目前包括加密线等新建高速公路普遍面临实际投资收益率偏低的问题，而偏远地区新建高速公路甚至在特许经营期内无法收回投资成本。在此背景下，以高速公路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为主业的企业面临收入增长趋缓、原主干线路经营期限日益临近等问题；同时，受到国家大宗货物和中长途货物运输“公转铁”“公转水”运输结构调整、基于降低物流成本的收费政策调整等影响，高速公路行业面临一定的经营压力。为驱动经营业绩增长、解决收费经营权到期等问题，部分企业通过对主干路线改扩建、收购既有成熟路产、发展路衍经济(如服务区开发、路段沿线能源运营、广告经营等)或开展多元化投资等方式实现可持续发展。

随着智能化、信息化战略的实施，产业链与创新链的融合不断深化，高速公路行业也迎来信息化浪潮。2021年10月，交通运输部印发《数字交通“十四五”发展规划》，提出到2025年，交通设施数字感知、信息网络广泛覆盖、运输服务便捷智能、行业治理在线协同、技术应用创新活跃、网络安全保障有力的数字交通体系深入推进，行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显著提升，有力支撑交通运输行业高质量发展和交通强国建设。2022年1月，国务院印发《“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提出加快智能技术深度推广应用，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与交通行业深度融合，完善设施数字化感知系统，推动既有设施数字化改造升级，加强新建设施与感知网络同步规划建设等要求。2022年3月，交通运输部、科学技术部印发《“十四五”交通领域科技创新规划》，提出大力发展智慧交通，推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交通运输融合，加快北斗导航技术应用，开展智能交通先导应用试点。2023年9月，交通运输部印发《关于推进公路数字化